

# 北京理工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

校学位[2016]16号

## 关于印发《北京理工大学 关于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的规定》的通知

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各学院：

《北京理工大学关于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的规定》经2016年9月23日校学位评定委员会第十届第十三次全体会议讨论通过，现予以下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北京理工大学关于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的规定》

北京理工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

2016年9月29日

附件：

## 北京理工大学关于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的规定

为了进一步提高我校研究生教育水平，保证学位授予质量，激励研究生原始创新，引导和促进研究生在高水平学术刊物上发表反映学位论文工作成果的学术论文，特对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作如下规定：

### 一、申请学位发表学术论文基本要求

1. 申请博士学位者，需满足本学科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的要求，具体见附件 1。

2. 在《SCIENCE》、《NATURE》期刊上发表 1 篇论文即可满足申请博士学位发表学术论文基本要求。

### 二、说明

1. 本规定中发表的学术论文（含其他成果）内容应与申请者学位论文工作密切相关。本规定中的顶级期刊、重要期刊以《北京理工大学关于发布〈重点刊物目录及“预聘-长聘-专聘”岗位聘用条件与职责（试行）〉的通知》（北理工发〔2015〕46号）为准。

2. 本规定中发表学术论文必须是申请者为第一作者（若导师为第一作者，申请者为第二作者可视同），且第一署名单位为北京理工大学；科技获奖必须第一署名单位为北京理工大学；授权专利必须第一专利权人为北京理工大学。

3. 本规定中发表学术论文是指已正式发表（含网上在线 on line）的学术论文，允许有 1 篇学术论文处于录用状态。处于录用状态的学术论文需提交有确定卷期号的录用通知书、版面费收据及论文底稿；对在国外期刊上发表的论文，提交国外出版社的 Email 录用通知书或信函录用通知书及国外出版社提供的版权转让签字单、文章校样。

4. 本规定中 SCI 是指美国《科学引文索引》的英文简称，其英文全称为：Science Citation Index；EI 是指美国《工程索引》的简称，其英文全称为：Engineering Index；SSCI 是指美国《社会科学引文索引》，其英文全称为：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CSSCI 是指《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其英文全称为：Chinese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SCI、EI、SSCI、CSSCI 源期刊以及 SCI 影响因子以学术论文收稿日期前（无收稿日期则以发表日期计）最新公布为准。

5. 本规定中“核心期刊”是指《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北京大学图书馆、北京高校图书馆期刊工作研究会主编，北京大学出版社）和《中国科技期刊引证报告》（中国科技信息研究所每年出版一次）。以学术论文收稿日期前（无收稿日期则以发表日期计）最新版本为准。

6. 若申请者未满足发表学术论文基本要求，经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同意后可进行学位论文答辩，答辩通过后，可予以毕业，但学位评定委员会暂不审议其学位。博士研究生毕业两年内，发表学术论文满足基本要求后，本人可提出申请审议其学位，逾期不再受理申请。

7. 理科指数学、物理、化学、统计学；管理指管理科学与工程、工商管理 and 应用经济学；工科指其它我校有博士学位授权的学科。新增博士学位授权学科按相应学科门类进行归属。

8. 本规定自 2016 年入学的研究生开始实施，同等学力申请者自 2017 年开始实施，我校专业学位申请者可不执行本规定。

9. 本规定解释权属校学位评定委员会。

附件：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的要求

附件：

## 北京理工大学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要求

### 工科

<b>发表学术论文要求（满足下列要求之一）</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在第一层次上发表 1 篇论文。</li><li>2. 在第二层次上发表 2 篇论文。</li><li>3. 在第二层次上发表 1 篇论文，并在第三层次发表 2 篇论文（至少 1 篇 SCI 刊源）。</li><li>4. 在第三层次期刊上发表 4 篇论文，其中至少有 2 篇 SCI 刊源论文。</li></ol> <p>注：所有期刊论文均不包括期刊的 Comment, Correction 和 Reply。</p>
<b>学术期刊分层次说明</b>
<p><b>第一层次</b> 学校认定的顶级期刊；</p> <p><b>第二层次</b> 学校认定的重要期刊，CCF A 类期刊（非 SCI 刊源除外）和会议；</p> <p><b>第三层次</b> SCI 源期刊，EI 收录的中国科协全国性一级学会主办的学报。</p>
<b>其他成果说明</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已授权国家发明专利/国防发明专利可以且只能代替第三层次 EI 论文 1 篇（第一发明人，导师为第一发明人学生为第二发明人视同为第一发明人）。</li><li>2. 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有证书）可替代第三层次 EI 论文 2 篇。</li></ol>

# 北京理工大学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要求

## 理科

发表学术论文要求（满足下列要求之一）

1. 在顶级期刊上发表 1 篇论文。
2. 在重要期刊上发表 2 篇论文。
3. 在 SCI 源期刊上发表 3 篇论文（化学影响因子总和大于 6.0）。

# 北京理工大学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要求

## 管理

<b>发表学术论文要求（满足下列要求之一）</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在第一层次期刊上发表 1 篇论文。</li><li>2. 在第二层次期刊上发表 2 篇论文。</li><li>3. 在第三层次期刊上发表 3 篇论文。</li></ol> <p>注：会议论文（含 EI 检索的会议论文）、国内期刊增刊上发表的论文不算要求发表论文之列。</p>
<b>学术期刊分层次说明</b>
<p><b>第一层次</b> 学校认定的顶级期刊</p> <p><b>第二层次</b> 学校认定的重要期刊</p> <p><b>第三层次</b> SCI、SSCI、CSSCI 源期刊、中国科协全国性一级学会主办的学报、国家基金委认定的刊物目录，其中管理科学与工程学科必须有一篇 SCI、SSCI 源期刊的文章。</p>
<b>其他成果说明</b>
两篇 EI 文章可替代一篇 SCI、SSCI，并且只能替代一篇。

# 北京理工大学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要求

## 教育学

<b>发表学术论文要求（满足下列要求之一）</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在第一层次期刊上发表 1 篇论文。</li><li>2. 在第二层次期刊上发表 2 篇论文。</li><li>3. 在第三层次期刊上发表 3 篇论文。</li></ol> <p>注：会议论文（含 EI 检索的会议论文）、国内期刊增刊上发表的论文不算要求发表论文之列。</p>
<b>学术期刊分层次说明</b>
<p><b>第一层次</b> 学校认定的顶级期刊</p> <p><b>第二层次</b> 学校认定的重要期刊</p> <p><b>第三层次</b> SCI、SSCI、CSSCI 源期刊、中国科协全国性一级学会主办的学报、国家基金委认定的刊物目录。</p>
<b>其他成果说明</b>
两篇 EI 文章可替代一篇 SCI、SSCI，并且只能替代一篇。

# 北京理工大学博士学位申请者发表学术论文要求

## 设计学

### 发表学术论文要求（满足下列要求之一）

1. 国内核心期刊或国际专业期刊上发表不少于 2 篇论文。
2. 在国际会议上发表 1 篇论文（被列入论文集），等同于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
3. 学位论文工作成果或其他学术成果获得国家级奖励或省部级三等奖以上奖励（排名前 2 名）1 项，等同于在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 1 篇。

### 其他成果说明

1. 获得 1 项国际设计比赛优秀作品奖以上（排名第一作者），可替代论文 1 篇。  
或获得 1 项国家级设计作品比赛铜奖以上（排名第一作者），可替代论文 1 篇。
2. 正式出版的学术专著中个人撰写部分 7 万字以上，可替代论文 1 篇。
3.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1 项，并且已经实现成果转化（研究生本人为第一发明人，或导师为第一发明人时研究生本人为第二发明人），可替代论文 1 篇。  
（以上三项不能重复折算）